

无锡灵山景区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3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国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7-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公司股东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灵山胜境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100%表决权股份，且均涉及本议案关联交易事项。所以两个股东单位均参与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7-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无锡灵山景区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16 日